

鸟的乐园全文阅读 老爸的乐园读后感(大全10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鸟的乐园全文阅读篇一

老爸是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是一个家庭的顶梁柱，同时这个词也富有极大的安全感。当我第一次看到这本书时，我的心里不免有些疑惑：为什么要拯救老爸呢？现在就让我们一起走进这个故事吧！

这本书讲述了一个家庭，爸爸妈妈最近老是吵架，终于有一天，妈妈忍无可忍地将爸爸赶出了家门，并开始和一个虚伪、可怕的男人罗杰约会了。儿子乔与女儿克莱尔不想让这个男人把他们的妈妈抢走，每次都去破坏他们之间的约会，使他们的约会一次都没有成功，并且决定要把不会做饭、干家务的老爸打造成一个全面发展的“好男人”。老爸为重获老妈芳心，也积极配合。最终在乔和克莱尔的努力下，在乔生日的那天，他们一家团圆了。

我很喜欢这本书，因为它让我发现平时总是高高在上、无所不能的‘老爸也有那么平易近人、需要别人帮助的时候。随着我们渐渐长大，我们不仅仅需要爸爸妈妈帮助我们解决问题，有些生活中的小事情我们也能帮助到他们了，也许我们碰不上像乔这样家庭的麻烦，但我们可以干一些力所能及的事，让父母感到满足和欣慰，我们也有一份责任来维护这个大家庭。

希望大家都能让出时间来读书，因为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

鸟的乐园全文阅读篇二

我十分喜欢杨红樱老师的《笑猫日记》系列读物，特别是看过《孩子们的秘密乐园》感觉更是不一样。

我对《孩子们的秘密乐园》一书爱不释手，常常一看就是半天。故事中的笑猫、球球老老鼠、万年龟、西瓜小丑、小白……经常来到我的梦境中。我也想和杜真子一样，穿着红方格的超短裙，去翠湖公园的楠木林里游玩，去探索儿童乐园里的奥秘。

翠湖公园里藏着许多只有孩子们的才能知道的秘密。那是春节的一天，一个马戏团来到了翠湖公园，这个沉寂的冬天终于热闹了，可是马戏团里没有动物明星，没有空中飞人。亲爱的西瓜小丑不能登台表演，所有的节目都让孩子们很是失望。不久在笑猫和万年龟的帮助下西瓜小丑成立了一个酷及的马班。身穿绿底黑条的西瓜小丑一登场就引得孩子们尖叫，给大家带来了无比的欢乐；一头灵魂出窍的猪——黑旋风，被万年龟带到了马戏场出尽了风头；二丫表演了空中飞猫，三宝和球球老老鼠表演了戏球、胖头和球球老老鼠表演了蹬球。绿鹦鹉还唱了世界名曲，菲娜和小白还跳了优美的华尔兹……这里一切都是新奇的，从此这里成了孩子们的秘密乐园。

杨阿姨居然以一只猫的口气，写出了一本本有趣的书，真是了不起。我一定向您学习，认真读书，也能写出一本本让小朋友喜欢的书，那该是多好的事情呀！

鸟的乐园全文阅读篇三

感想：渡边淳一经典的三部曲《欲乐园》《共乐园》《复乐园》我都看完啦，三本书读完，觉得对渡边淳一整个写作风格和爱情观都有了完整的了解。

《共乐园》讲述婚外情，《欲乐园》讲述医生和病患的爱情夹着日本社会等级制度，《复乐园》则讲述夕阳?爱情。

我们要不要结婚??结婚是不是意味着失去了自由。这本书的主人公开了一家供老人随心所欲居住的公寓，在这里住着的老人有这自己的生活 and 爱情，大多数都是失去另一半，在这个公寓也同样渴望着爱与被爱。形形色色的爱情故事，有年近70的老人和刚刚20出头的姑娘的爱情，有性骚扰也有真爱。主人公看着来栖这些故事的发生，自己也对婚姻和自由以及人生有了新的认识。

读这本书像是自己看了一部很长的剧，每一集都是独立的小故事，串起来又是一个整体。安安静静一个人，其中难免有不堪的画面，但是却透露着人性的真实。

每个年龄段的人都渴望获得爱情，老人也不例外，这大概是渡边淳一想要像读者传达的信息。读完三本书，感觉很充实，一种完整的安全感充满整个内心。

鸟的乐园全文阅读篇四

林先生翻译的《失乐园》非常的好，很快就读完了。在作者渡边淳一的世界里，描绘了一个简单的爱情观，爱情是一根抛物线，性是爱情的升华，不过在升高到一个顶点之后便会下降。而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最好的方法就是将生命定格在一瞬间。

这种价值难为我们常人所认同，但是放在故事里却又显得格外的自然。这也就是这本小说的精妙之处，将故事分为12章，描绘了一年四季的变幻，将读者引入了这个“失乐园”之中。在镰仓七里滨海岸下的日落，日光雪国下的冰瀑，深林幽静文人为之殉情的轻井泽。这一切的美景都美极了，美不胜收，令人神往。光是美景还不够，小说以对话的形式谈论起《源氏物语》，阿部定事件，有岛武郎之死，这一些影响日本的

大事件，目的在于告诉我们——渡边淳一的爱情观。美景和思想，这并不够，文中又加之了一段可歌可泣的爱情，爱情真的美好呀，爱情让这风景也变得更美了呀。

不过《失乐园》向我们展示，不仅仅是殉情那么简单。男女主之间的殉情，更多的是因为社会对他们爱情压抑的无奈之举，如果男主没有因为婚外恋而失去工作，如果女主的丈夫同意离婚，那这一切也许不会发生。也许两个人快乐地生活一段时间之后，新鲜感散去，自然的也就一拍而散了。殉情背后所告诉我们的是社会规则对于人性的压抑与让读者对于爱情的再次思考。正如男女主所说的那样，他们的殉情一定是伟大的，是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儿，是任何人都不能让他们分开的，最后他们做到了。是啊，这个世界上有多少人可以做到为爱的人而死，他们做到了，他们已经将爱情发挥到了极致。可是社会准则却显得不近人情，社会却依然要以准则去苛责他们抛弃了他们的家庭，没有做好父亲，丈夫，妻子，子女这些角色赋予他们的责任。社会编织了罪名安在他们身上，他们用死来抗争这个社会的准则，伟大呀。

作者对于性的描写没有轻佻露骨，而是点到为止且富有深意。在每一次被现实生活弄得焦头烂额的时候，男女主都会说不管了，做吧！而在每一次性结束之后，是灵魂与肉体的又一次结合，是对于爱情的再一次升华，也是对社会再一次的决裂，最后万劫不复，堕入“失乐园”之中。

这种观念不免显得消极避世，有种“躲进小楼成一统，管他春夏与秋冬”的感觉，这不为许多人接受。可现在的社会已经不像是二十年前日本那个传统压抑的样子了，我们现在完全可以高举爱情的大旗，向世界宣称真爱无敌，这样我们更加无法来审判男主的爱是错的。

一部好的小说，可能没有华丽的辞藻，或者说惊天动地的传奇故事，但是却刻画出了一件让人看似疯狂，却又合乎逻辑的事情。这也是为什么这本书可以畅销的原因，他透露了我

们太多的心声。我想这个事情绝对可能真实发生在我们身边的呀，那这样的话，真的不太好呀，那该怎么办呀？爱情是一个复杂的难题，这就交给我们每一个人，自己去解答吧！

不过“真正的英雄主义是看清生活的本质之后，依旧热爱生活。”不论如何，我们希望每个人都可以为爱痴狂，拥有爱与被爱的能力，那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情。

鸟的乐园全文阅读篇五

老爸的乐园读后感

《老爸的乐园》这篇文章的作者是郭贵武，《老爸的乐园》这篇文章主要讲了：老爸从农村老家来，和“我”同住，农村人向往的楼上楼下的生活终于实现了。可真的住上了高楼，老爸又不适应了。“我”家住六楼，没有电梯，每天老爸楼上楼下要爬好几趟，没爬到六楼，早已气喘吁吁。爬楼成了负担，老爸就整天闷在楼上看电视。喋喋不休的广告让老爸生厌，他只好整天睡大觉。住了一年楼房，善于言谈的`老爸变得郁郁寡欢，身子也懒了。但老爸一回到农村老家就充满活力。鸟儿的乐园是蔚蓝的天空，鱼儿的乐园是辽阔的大海，马儿的乐园是一望无际的草原；游乐场是孩子的乐园，三尺讲台是老师的乐园，秀丽的风景是旅行者的乐园，而老爸的乐园，而是他那农村家乡。

读了这篇文章，我明白了：看似美好的城市生活让“老爸”郁郁寡欢，看似艰苦的农村生活却让他心怀眷恋。其实，我们每个人心中都有那么一个美好的乐园。对他的牵挂在心底生根发芽，慢慢地根深蒂固，让这个乐园无可取代、千金不换。

鸟的乐园全文阅读篇六

【导语】本站的会员予信璧为你整理了“海角乐园读后感英语”范文，希望对你有参考作用。

世界文学名著精粹《海角一乐园》翻开本书，一则则充满紧张悬疑、冒险刺激的故事情节，一个个洋溢着勇敢与奋斗精神的传奇故事，就会呈现在你的眼前。故事中有平凡的小人物，也有伟大的英雄，你可以和他们共享丰富多彩、生趣盎然的人生。

《海角一乐园》这本书是瑞士牧师约翰·戴维·怀斯先生写的。1781年出生，父亲是瑞士一所教会的牧师。维斯一家人都非常喜欢阅读及讨论冒险故事。他们常常会假设他们发生部难而流落在荒岛上，而且彼此之间还会互相叙述自己虚构的荒岛求生故事。作者的这些经历终于造就了《海角一乐园》这本小说，这是历来最受欢迎的冒险小说之一，而且，在众多模仿笛福《鲁宾孙漂流记》的作品之中，这也许算是最好的一部。约翰·维斯除了因为收集及出版瑞士各地的民谣、传说及历史故事而著称外，他还因为身为瑞士国歌歌词的作者而享有盛名。他死于1830年3月21日。深入浅出的故事情节，生动的插画，一方面可帮助孩子们欣赏一流的文学作品，另一方面也可以激发孩子们丰富的想像力及创造力；潜移默化中，也打好了孩子们造句与作文的基础。

这本书原来的名字叫作《瑞士鲁滨逊家庭漂流记》，故事是说住在瑞士的鲁滨逊先生带着他的太太和四个儿子，搭船搬家去美国，半路上他们的船撞到海里的礁石而沉没了，鲁滨逊一家人漂流到一座荒岛上。他们靠着大脑还有双手盖房子，种粮食，养牛羊，并且还射杀了山猫，大蟒蛇等各种凶猛的野兽，在荒岛上建立了一个快乐的家园。这故事讲的就是鲁滨逊一家人在荒岛上求生的故事。

海角七号观后感

《房思琪初恋乐园》读后感

乐园调查报告

乐园工作总结

鸟的乐园全文阅读篇七

今天我读了一本书叫《游乐园历险记》。

书的内容主要是马鲁一个班的人去游游乐园，由于老师急需要去第100次相亲，就马虎的将马鲁留在了公园里。马鲁为了回家，无意中在公园里看到了强盗，他和强盗开始了一场智慧比拼的战争，他先开火车（瞎按）甩掉了强盗，又在冲天飞鹰上叠飞镖，用飞镖逃出了冲天飞鹰。他又开碰碰车（内有电池）跑到了蜡像馆，装成一个蜡像，强盗没有看见，他逃了出去，在龙卷风上转，被强盗抓了，又用智慧打开了绳子，用面粉爆炸的原理捉到了强盗。总之马鲁用智慧打败了强盗。

我看完了这本书，想到了知识是多么的重要，如果马鲁没有这么多知识，他怎么可能逃出去呢？现在的社会有很多人很坏，经常发生中小學生被绑架、拐骗的事件，如果我们不好好学习，怎么可能逃出坏人的魔爪呢？如何解救自己呢？在我们周围发生过这样一个事件：有一个初中生，给一个坏人领路，被坏人领到了偏僻的地方，结果被抓了，没能逃出坏人的魔爪，被残忍的杀害了。今后我要多学习知识，有效的做好防止被坏人抓，像马鲁一样！不被坏人抓！！！！

鸟的乐园全文阅读篇八

父亲是一座山，能给你依靠与无微不至的关爱；也许严肃，也许童心未去，也许和颜悦色，也许知己知彼，可也有软弱的一面。

书中的一句话，深深的烙印在我的脑海中——当父亲给儿子东西的时候，儿子笑了；当儿子给父亲东西的时候，父亲哭了。

两种意义上的价值，是截然不同的。小时候，你认为父亲就应该给你东西，你就应该饭来张口，衣来伸手，父亲可以含辛茹苦的抚养你长大，忍受你的调皮与不懂事儿，为的就是将来的一份孝心；当儿子给父亲礼物的时候，也许这时父亲已经皱纹满颊，头发上泛起白霜，步履拖沓，也许你给予父亲的东西廉价，但是这也是父亲梦寐以求的东西——这是一份爱，一份以累换取的爱。

这本书中，一直环绕着一个主题——“爱，是什么？”也给出了相当多的答案。没错，爱有千万种，爱可以以千万种方式来表达。爱可以是一个表情、一个动作、一声称呼、一个举动、一声笑、一声哭……我认为，爱就是你收到的任何温暖，甜蜜蜜的滋味，让人永久难忘的，回味无穷的。爱，真的是能让人刻骨铭心。

当父亲不再是大山可以依靠的时候，我们能变成大山给予他一个温暖的港湾吗？

鸟的乐园全文阅读篇九

离元宵节越来越近，夜空中绽放着灿烂的烟花。它燃尽自己只为一刹那的美丽。我惊叹于它的凄美，这昙花一现的凄美。

我的耳边想起那首哀伤的曲子，是一支外国的曲子。我竟不知道它的名字？特意上网查了才知道叫布列瑟农。歌者唱的什么我听不懂，但他的无奈和凄凉我是感悟得非常深。

那淡淡的哀愁像茧丝紧紧缠绕着我，如冷冷的月光渗入到我的骨髓里去。这支曲子是为日本作家渡边淳一的小说《失乐园》配的背景音乐，也很配我那时的心境。

一切仿佛还像在昨天。同样的季节，同样的时光。经过血与火的洗礼，从死神哪里走了一遭。那段黑暗的日子常常彻夜难眠，偶尔看到《失乐园》。当我一口气读完以后，被深深震撼了！这部作品就好像写到我心里去了，我被那缕忧伤紧紧包裹着。

两个偶然相逢的主人公渐渐喜欢上对方，直至最后坠入爱河不能自拔。但是由于种种原因，他们选择了双双殉情。故事的高潮是以悲剧结束！唯有悲剧才能让人痛彻心扉，牢牢记住！

我看着他们因为相互思念而倍受煎熬，为了见面想尽办法撒谎。可是短暂的相聚过后又是漫长的期待！每次都偷偷摸摸地，生怕被熟人发现。尽管一再小心翼翼，到最后还是被各自的另一半发现了。

作者用唯美的笔触描写了两人由相识到相恋，一直到最后的戛然而至！随着四季景色的变化，两人的心境也在微妙的变化着。明媚的春光，烂漫的樱花；皑皑的白雪，纯洁的爱情；绵绵的秋雨，为爱而死！因为太爱对方了，所以才想把自己的全部给对方。才把最好的瞬间留给最亲爱的人！让一切都成为永恒！

既然彼此不能长相厮守，那就轰轰烈烈爱一次吧！

哪怕就只一刹那，也要美丽绽放一次！

凄美的结局在作者而言那是爱的升华。两个人在性爱的高潮时饮鸩自尽，做到了生生死死永不分离！

我忽然觉得唯有如此才是他们最好的归宿。死亡并不可怕，就好像升入天堂的梯子。死亡只是一瞬间的美丽。就像夜空中炸响的烟花，就像是花瓣飘落在水面。

今晚夜空中又升起那绚丽的烟花，我多想做绽放的烟花呀！

鸟的乐园全文阅读篇十

“广阔无边的大海上，太阳渐渐隐入海平面。落日的余晖像鲜血一般洒在海面上，久久萦绕不曾散去。一阵狂风吹过岸边的樱花树丛，无数的花瓣像雨点一般打在水面上，引起小小的涟漪。最终，夜幕降临，一切归于平静，好像什么也没发生，也好像什么都已经发生过了。”读完渡边淳一的《失乐园》，我的脑海中立即出现了这样的画面，在我看来，这场景是对久木和凛子最好的告别。

看完这本书我不禁要问，爱到底是什么？小说的一开始，凛子便在欢愉之中突然发出了“好可怕……”的呢喃。可怕的是什么？我想，可怕的是爱。是爱，让楷书一般端正秀丽的凛子沉醉于鱼水之欢；是爱，让年过半百又职场受挫的久木重燃生活激情；是爱，让两个人毅然决然地选择了死亡……这么看来，爱是罪恶，爱也是让人焕发青春的良药。

这两个中年人在爱情中忘记了自己的身份，忘记了自己的责任，也忘记了社会的道德，他们的爱是纯洁的，而正因为这份纯洁，他们才会不顾一切地想要把爱延续下去。有过感情经历的他们都清楚地知道，感情不会一成不变，随着时间的流逝和关系的持久，爱情再也不会像最初时那样纯正而强烈。

为了永远留在最迷恋的爱的乐园之中，他们选择死亡，以这种刚烈的方式使他们的爱情保鲜，永不变质。这种观点和张爱玲不谋而合，张说：“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一个红玫瑰，一个白玫瑰。取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成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取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的一粒饭，红的却是心口上的一颗朱砂痣。”爱情，大抵如此，总会变，总不能长久。

我所看到的久木和凛子的爱也是绝望而炽烈的，每一次见面都十分难得，因而每一次相见都以一种近乎绝望的心情紧紧缠绕在一起，恨不能把对方揉进自己的体内。无论是飘着樱花的房间，还是镰仓的夕阳下；无论是涩谷的出租屋内，还是中禅寺湖边的雪地上；无论是凛子父亲离世后的夜晚，还是两个人的时期败落之后，每一次相逢，必是用全部的身心牢牢抓住对方，这是爱的绝望和炽烈，因为爱，所以害怕失去，所以用力抓紧。

贯穿小说的还有另一个真实的故事——震惊全日本的阿部定事件。阿部定对老板石田吉臧的爱情使她疯狂地想要和他永远在一起，最终选择了杀死自己最爱的人，并带走了自己最宝贝的部分。这两个人就像镜子中的凛子和久木，虽然结局不一样，但爱的性质是一样的，爱的炽烈也是一样的。

在真实事件的烘托之下，凛子和久木的爱似乎也变得真实了，它可能发生在很多人的身上。每个人都渴求爱，每个人都希望遇到与自己在性与灵两方面达到深刻共鸣的人，但现实的生活中我们似乎很难抛开世俗的道德、责任。当压抑感达到顶点而真爱又恰巧出现的时候，人们可能就会像水中即将溺死的人抓住旁边的稻草一样拼命珍惜。我并不鼓吹真爱无罪论，也不鼓励出轨，但我们的确缺少凛子和久木那样的在真爱面前的决绝和炽烈。

最后的最后，爱情流落到了轻井泽，紧跟着又是一个炽烈的爱情故事：1924年，当时的文坛宠儿有岛武郎和《妇人公论》的漂亮女记者波多野秋子在轻井泽的朦胧的雨季双双情死。似乎是追随“先驱”的步伐吧，凛子和久木也在爱情的无所畏惧之中，在性灵欢愉的顶峰，含着满足的笑容喝下了对方喂下的毒酒，永远地拥有了对方。

樱花雨不停地下，开满了一地的感伤。夕阳红得像血球，炽烈、悲壮得结束了一天又一天的旅途。爱情就是如此，感伤又绝望，炽烈又悲壮，牵引每一个尘世的人，走向自己的未

知的前路。